

「5 張圖騰原圖說故事比賽」徵件須知

一、 投稿期間：2017 年 9 月 26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 日為止

二、 參賽者條件：

- ①. 每隊參賽者需要最少有 1 位成員具備原住民身份者，族群及地域不限。
- ②. 參賽者需為國小在校學生。
- ③. 參加件數：每人限參加 1 件作品。
- ④. 人數：不限團體或個人。如為團隊參賽，團體需派出一位主要聯絡人，並應載明代表聯絡人及參賽者相關資料。每件作品以五人為上限。

三、 參賽辦法：到 FB 圖記原文粉絲專頁下載報名表格，並把完成後的照片和填寫後的報名表格 email 至 dmc@isu.edu.tw。

四、 參賽作品規格：

- ①. 參賽作品需為原創作品，照片及文字請依參賽表單填寫。
- ②. 作品採照片方式呈現，拍攝方式可運用手機、平板、相機……等各式數位載具。
- ③. 參賽作品需附加文字解說。
- ④. 以官方 Email 方式投遞參賽作品，主旨請以格式「【5 張照片原圖說攝影比賽】團隊名稱／作品名稱」填寫，並於信件內容附加報名表附表及照片原圖。

五、 比賽獎品：

- ①. 第 1 名-隨身碟 5 個、7-11 禮券 2000 及獎狀
- ②. 第 2 名-隨身碟 5 個、7-11 禮券 1000 及獎狀
- ③. 第 3 名-隨身碟 5 個、7-11 禮券 500 及獎狀
- ④. 佳作(兩名)-樂高玩具 1 個及獎狀

六、 評選方式：邀請專家學者評選。

七、 評分標準：

- ①. 照片內容連貫性、構圖清晰度、內容創意 45%
- ②. 文字講解與照片配合度 25%
- ③. 圖騰意義之正確性 30%

八、 結果公佈：比賽結果(入圍)會於 2017/12/29 在圖記原文粉絲專頁公告，並以 email 告知得獎者。

九、 頒獎地點：時間待定

十、 頒獎地點：屏東長榮百合國小

十一、 參賽者注意事項：

- ①. 完成報名即視為保證所有填寫、提出之資料均為真實且正確，如有資料不實、資料不完整、資料不正確及所留資料無法聯絡本人之情事，將被取消入選或得獎資格。
- ②. 完成報名即視同授權主辦單位使用參賽者公開於官方網站上的文字、個人資料等，視為本活動資料均歸主辦單位所有，如有違反本活動條款，本公司得取消其參賽及得獎資格。
- ③. 參賽者需保留照片之原始檔案，並提供主辦單位，以供後續進行宣傳、活動等使用。
- ④. 參賽者應擔保對其參賽作品及其內容)擁有合法著作權利，及完整授權商業/非商業性使用之權利，若有抄襲或侵害他人之權利者，應自負民事或刑事上賠償之責任。

- ⑤. 主辦單位因故取消某參賽者之得獎資格後，主辦單位有權決定是否予以遞補，所有參賽者皆不得異議。
- ⑥. 所有參賽之作品，主辦單位得用於任何本活動之宣傳活動、文宣、報導上使用。
- ⑦. 參賽作品之著作權，歸屬參賽者擁有，惟參賽者需同意將著作人格權及著作財產權無償授權主辦單位於國內外進行任何商業或非商業使用，使用範圍包含但不限於廣告宣傳、公開播送等。主辦單位亦得基於使用之需要進行重製、散布、改作、編輯、公開演出、播送、傳輸、錄製成 DVD 影片，並可授權第三方之非營利性使用，均不另予通知或致酬。
- ⑧. 凡報名參賽者，即視為同意本活動各項內容及規定，若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保留刪修之權利，若有任何更動，皆以粉絲專頁公告為準，不另行通知。

#如對比賽信息有任何查詢及提問，請電子郵件至 dmc@isu.edu.tw，或傳信息至圖記原文粉絲專頁給呂小姐回覆